中牟县智慧社区安防建设项目

招标文件

采购编号：中牟政采公开-2021-12-13

招 标 人：中牟县公安局

招标代理：河南省昌建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一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2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19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25

第五章 清单一览表(另附).....44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45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48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50

三、授权委托书.....51

四、投标保证金.....52

五、清单报价.....53

六、技术部分.....54

七、项目管理机构.....55

八、投标人基本情况.....56

九、优惠及服务承诺.....64

十、反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65

十一、其他材料.....66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中牟县智慧社区安防建设项目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建设资金为财政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中牟县公安局，招标代理机构为河南省昌建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项目编号：中牟政采公开-2021-12-13

2、进场编号：牟公资建2021-1223-225

3、项目名称：中牟县智慧社区安防建设项目

4、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5、预算总金额：15700000元

6、招标范围：招标文件及清单内的全部内容

7、标段划分：本项目分为二个标段

8、建设地点：中牟县境内

9、工期：150日历天

10、质量要求：达到国家规定的合格质量标准

11、质保期：3年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0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单位2021年1月1日以来任意3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保资金的证明材料等；成立不足一年的，附基本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投标人应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本项目拟派项目经理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相关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证、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经理的承诺书（书面声明要求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5、投标人须提供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三年内（2018年1月1日以来），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行政处罚等（书面声明要求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存在控股关系的公司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提供“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7、根据（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

单的承接单位，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8、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9、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时间：2021 年 12 月 27 日 8 时 00 分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7 时 30 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zmxggzy.com）自行下载。

3、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需进入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 www.zmxggzy.com)，进行投标人/供应商会员注册，（注册步骤详见办事指南-办事流程），完成后需到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现场审核，现场审核需携带相关资料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一套，审核通过后投标人需在中牟县房产交易大厦 18 楼办理 CA 锁，办理完毕携带 CA 锁到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信息科（中牟县房产交易大厦 18 楼）审核激活，投标人通过 CA 锁登陆进行招标文件等相关文件的下载，纸质招标文件不再出售。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时间: 2022 年 01 月 19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 www.zmxggzy.com）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 www.zmxggzy.com）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确保成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招标人不予受理。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 2022 年 01 月 19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房产交易大厦 4 楼）第 1 开标室；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与开标活动，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前进入远程开标大厅（http://www.zmxggzy.com/BidOpening）进行开标操作和投标文件的解密；在规定时间内投标文件未解密的投标人，视为放弃投标；具体操作流程及程序，请投标人查阅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 www.zmxggzy.com）“下载中心”专区的“中牟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实行电子开评标，获取招标文件后，请各投标人在“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 www.zmxggzy.com）“下载中心”栏目下载相关驱动和电子投标工具。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标书过程中，如遇到电子交易系统的软件操作问题时，可通过热线电话（4009980000）进行咨询。

2、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人须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行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并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 www.zmxggzy.com）”按要求加密上传经 CA 锁签章和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MTF 格式）。

3、根据“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行不见面开标服务的通知”，投标人无需到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评标委员会不再对投标文件中涉及的相关资料原件进行验证。所有投标单位不

需提供证书原件。

4、本项目所有投标人应提前30分钟登录“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http://www.zmxggzy.com/BidOpening ）”进行远程开标准备工作。

5、投标人登录“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远程开标大厅”后，须先进行签到，其后应一直保持在线状态，保证能准时参加开标大会、投标文件的解密、现场答疑澄清等活动。

6、不见面开标操作说明详见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中牟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投标人）V1.0》。

7、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可以采用银行投标保函、银行汇款的方式。

7.1投标保证金金额：最高不超过该项目招标估算价的2%，具体金额详见招标文件。

7.2银行投标保函开具时间及方式：

（1）开具截至时间：2021年12月27日8时00分起至2022年01月19日9时00分止(以保函实际开具成功时间为准)。

（2）开具方式：在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zmxggzy.com/）登录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选择申请保函-点击投标保函立即开具-手机登录-填写申请资料开具投标保函。

7.3银行汇款缴纳时间及方式：

（1)交纳及到账时间：2021年12月27日8时00分起至2022年01月19日9时00分截止（以保证金实际到账时间为准）。

（2）获取方式：在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www.zmxggzy.com/）进入本项目，在招标文件中或工程业务查询“保证金入账查询”中即可获取银行汇款缴纳的随机生成的账号。

八、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中牟县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牟县公安局

地址：郑州市中牟县商都大道 299 号

联系人：赵先生

联系方式：13849023185

招标代理机构: 河南省昌建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东风南路6号绿地中心北塔16楼1605

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电话：0371-6337606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电话：0371-6337606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名称：中牟县公安局 地址：郑州市中牟县商都大道 299 号 联系人：赵先生 联系方式：13849023185
1.1.3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省昌建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东风南路 6 号绿地中心北塔 16 楼 1605 联 系 人：陈先生 联系电话：0371-63376068 电子邮箱：hncj668669@126.com
1.1.4	项目名称	中牟县智慧社区安防建设项目
1.1.5	建设地点	中牟县境内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财政资金；1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招标文件及清单内的全部内容
1.3.2	工期	150 日历天
1.3.3	质量要求	达到国家规定的合格质量标准
1.3.4	质保期	3 年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0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单位2021年1月1日以来任意3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保资金的证明材料等；成立不足一年的，附基本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投标人应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本项目拟派项目经理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相关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证、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经理的承诺书（书面声明要求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5、投标人须提供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三年内（2018年1月1日以来），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行政处罚等（书面声明要求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存在控股关系的公司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提供“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7、根据（财库[2016]125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承接单位，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8、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9、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5日前
1.10.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0日前

1.11	偏离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清单及在有效时间内发出的一切电函文件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 15 日前
2.2.2	开标时间	2022 年 01 月 19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2.3	开标地点	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房产交易大厦 4 楼）第 1 开标室
2.2.4	投标截止时间	2022 年 01 月 19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2.5	投标地点	注意事项： 根据《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行不见面开标服务的通知》，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供应商不用到达开标现场。供应商应在开标前 30 分钟内通过不见面开标系统中进行电子签到(开标时间截止之后无法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供应商应在解密时间内插入 CA 锁，并输入密码，进行解密；供应商可在系统内观看开标过程，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备注：（1）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供应商无需到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评标委员会不再对投标文件中涉及的相关资料原件进行验证。所有投标单位不需提供证书原件。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所要求证件、证明等，投标文件中应附相应资料清晰的扫描件或复印件，由于模糊不清导致评委无法辨别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所有供应商应提前 30 分钟，登录“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远程开标大厅进行远程开标的准备工作。 （3）所有供应商登录“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远程开标大厅”后，及时登记开标联系人信息，其后应一直保持在线状态，确保投标文件解密、现场答疑澄清、多轮报价等活动能够正常进行。 （4）不见面开标操作说明详见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内（下载中心）下载操作手册。根据手册要求做好不见面开标的准备工作，并按要求设置参与不见面开标的电脑、网络环境，由此可能引起的解密失败或无法解密等问题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如遇问题，请拨打技术服务单位（国泰新点）电话：4009980000。 **温馨提醒：投标截至后，30 分钟内投标人未能解密的视为自动放弃，由**

		此而造成的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招标文件的补充文件发出之日 2 日内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招标文件的补充文件发出之日 2 日内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内容。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天
3.4.1	投标保证金	1.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可以采用银行投标保函、银行汇款的方式。 2.投标保证金金额：10 万元人民币/标段 3.银行投标保函开具时间及方式： （1）开具截至时间：2021 年 12 月 27 日 8 时 00 分起至 2022 年 01 月 19 日 9 时 00 分止(以保函实际开具成功时间为准)。 （2）开具方式：登录中牟县电子保函平台（http://39.106.38.212:8012），选择申请保函-点击投标保函立即开具-手机登录-填写申请资料开具投标保函。 4.银行汇款缴纳时间及方式： （1）交纳及到账时间：2021 年 12 月 27 日 8 时 00 分起至 2022 年 01 月 19 日 9 时 00 分截止（以保证金实际到账时间为准）。 （2）投标保证金必须从投标企业基本账户汇入如下指定账户，退还时退至投标企业基本账户。投标单位在缴纳投标保证金时，应在备注栏中备注项目编号，否则其投标保证金缴纳无效。投标企业应一次足额缴纳保证金，否则会被电子系统认定无效缴纳。（一律不准缴纳现金，否则将视为没有缴纳投标保证金而被拒绝投标。） 户名：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一标段：** **开户行及账号：** [工商银行中牟支行(1702027038000122441)] [邮储银行中牟支行(9410010100326466710162 5)] [中牟郑银村镇银行(5000258600019-101313)] [中信银行中牟支行(3111130002060007251)] [交通银行郑州中牟支行(841189999101000410035 93)] [郑州银行中牟支行(888100080056727)] [中牟农村商业银行(00125011800001768185 7)] [建设银行中牟商都大道支行(41050179373609000123-1747

		二标段： **开户行及账号：** [邮储银行中牟支行(9410010100326466710162 4)] [交通银行郑州中牟支行(841189999101000410035 92)] [中牟郑银村镇银行(5000258600019-101312)] [建设银行中牟商都大道支行(41050179373609000123-1752)] [郑州银行中牟支行(888100080056726)] [中信银行中牟支行(3111130002060007247)] [工商银行中牟支行(1702027038000122317)] [中牟农村商业银行(00125011800001768185 6)] 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截止时间为:2022 年 01 月 19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请各投标单位自行考虑跨行、跨地区以及其他各种有可能耽误投标保证金到账的时间）；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缴纳投标保证金，各投标人应注意银行转账的时间差及时交纳好投标保证金。转入或汇入指定账户，以银行到帐日期为准，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予以拒绝。 友善提醒：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转账情况按到账时间计算，在途资金无效，视为未按时缴纳，为确保各投标人顺利参加投标建议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提前三天转账。
3.5.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提供 2020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的，附基本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6.3	签字或盖章要求	（1）所有要求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应盖供应商单位的 CA 印章。 （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地方都应盖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 CA 印章,若委托代理人没有 CA 锁，则投标文件需上传有手写签名的扫描件。 （3）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ZMTF）应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 www.zmxggzy.com）”电子交易平台在指定位置上传。
3.6.4	投标文件份数	无
3.6.5	装订要求	无
4.1.2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无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2	开标程序	电子开标：根据相关提示签到、解密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组成 经济、技术评标专家 4 人；招标人代表 1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开标前随机从河南省综合专家库中抽取
6.1.2	评标办法	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1-3 名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	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中牟县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8	电子招标投标	是
9	代理服务费	1、收费标准：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原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规定服务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 2、招标代理服务费的交纳方式：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一次性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可用支票、汇票、电汇或商定的其他付款方式。 单位名称：河南省昌建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 户 行：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商都路小微支行 银行帐号：999156009970012606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词语定义		
10.1.1	类似项目	类似项目是指：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担过合同额相关项目。
10.2 招标控制价		
招标控制价	一标段 7822726.85 元 二标段 7877273.16 元	
10.3 中标公示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情况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和予以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3 日。	

10.4 知识产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招标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10.5 重新招标的其他情形	
	除投标人须知正文规定的情形外，除非已经产生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10.6 同义词语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和“清单”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和“承包人”，在招标投标阶段 应当分别按“招标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
10.7 特别提醒	
1、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组成部分。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告知投标人，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由于投标自身未及时更新网站信息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2、因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公告，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3、注意事项一【关于开标前准备】： 及时关注学习《中牟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提前准备一切与本项目开标的相关工作； 提前准备好网络、电脑设置等； 提前检查携带是否是本项目上传、制作的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 进行线上签到（线下不再签到），投标时间截止后，将不再接受签到； 系统不提供唱标信息语音在线播放，自行关注公布的供应商信息； 必须要及时关注交流区、私聊区、异议提问等及时回复； 有疑问或无法及时解密的，及时咨询技术支持； 【有疑问，优先通过开标大厅线上沟通交流；线上无法及时解决的，可咨询 400-998-0000 客服电话】；	
注意事项二【关于废标】： 未提前将不见面开标登录地址收藏到 IE 浏览器，导致开标时间到达后无法及时登录系统（交易中心开标室进行的所有项目，由技术人员提前做好调试准备）； 网络故障不稳定突然断线造成错过现场开标时间管控的； 未提前设置好 IE 浏览器兼容性、安装驱动等，导致开标过程中无法正常操作的； 未能关注开标时间和解密时间，无法及时参与解密的； 开标过程拿着非本单位 CA 锁从而无法解密、非制作当前投标文件的 Ca 锁从而无法解密、CA 锁	

物理损坏从而无法解密等各种复杂情况；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若一致将废标。 其他不符合业务要求而导致废标操作，或其他未尽列举事宜的。	
10.8 招标人补充的其他内容	
付款条件	材料进场后完成工程量的 50%时，付至合同总款的 30%；工程完工验收合格付至合同总款的 97%；3%为质保金，待质保期满后一次性付清。
未尽事宜	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一、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资格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招标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3）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

（4）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5）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被责令停业的；

（10）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1）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2）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4.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1.5 费用承担

1.5.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招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招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方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5.2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方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原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规定服务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不召开）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

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1）招标公告；

（2）投标人须知；

（3）评标办法；

（4）合同条款及格式；

（5）清单；

（6）投标文件格式；

（7）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2.1.2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以“变更公告”形式在网上发布，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自行下载。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日十五天前的任何时间，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人可以用补充文件的方式修正招标文件。该补充文件将成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

2.3.2 补充文件将以“变更公告”形式在“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投标人自行下载。

2.3.3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按修正的招标文件准备投标文件，招标人可以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授权委托书

（4）投标保证金

（5）清单报价

（6）技术部分

（7）项目管理机构

（8）资格审查材料

（9）优惠及服务承诺

（10）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11）其他材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五章“清单一览表”的要求进行编制。

3.2.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已标价工程预算书”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3 投标人按招标人提供的清单并结合现场实际情况自主报价，投标报价是完成本工程全部内容的价款，投标人应对发包范围内全部工程量进行复核，招标人不对提供清单的数量负责，实际工程量有投标人自行测量确定，清单单价是对工程范围变化时或增加其他工作时调整工程价款时使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认可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5 资格审查资料（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文件应按 “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顺序可自行调整，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投标文件制作及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6.2 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和插字，若为了改正错误必须这样做时，均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修改处签名或加盖印鉴确认

3.6.3 投标文件的封面或扉页至少应标明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全称以及投标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本项目不适用）

4.1.1 投标文件的正本装订成册； 投标单位应将投标文件的纸质版正本及电子文档等文件分开封装在两个包装袋内，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4.1.2 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或第 4.1.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应予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ZMZF）到会员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中牟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解密的或者未解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2.5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单位将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要求签字或盖章。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5.2.1 开标时间：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5.2.2 开标地点：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5.2.3 开标程序：按照相关规定和程序进行开标。

5.2.4 开标要求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电子开标方式。到投标截止时间止，各投标人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解密完成后各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将自动显示在网页中。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将视为放弃投标。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河南省综合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5）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示中标候选人。

7.3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6.3 项规定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顺序根据需要可自行调整）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项规定
		工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2 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3 项规定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4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3.1 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4.1 项规定

评分办法：

<table>
<tr><th colspan="2">条款号</th><th>条款内容</th><th>编列内容</th></tr>
<tr><td colspan="2">2.2.1</td><td>分值组成
（总分 100 分）</td><td>技术部分：35 分
商务部分：40 分
综合部分：25 分</td></tr>
<tr><td colspan="2">2.2.2</td><td>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td><td>评标基准价=招标控制价×50%+各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50%（多于五家时去掉一个最高和一个最低价）。</td></tr>
<tr><td colspan="2">2.2.3</td><td>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td><td>偏差率=100%×（投标报价-评标基准值）/评标基准值</td></tr>
<tr><td colspan="2">条款号</td><td>条款内容</td><td>编列内容</td></tr>
<tr><td rowspan="7">2.2.4
(1)</td><td rowspan="7">技术部分评分标准</td><td>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
5 分</td><td>投标文件编制内容完整，按本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编制，无缺项、漏项得基本分 1 分，方案针对性强，切实可行酌情加 0～4 分。</td></tr>
<tr><td>项目实施方案
6 分</td><td>内容详细完整、确保工期和质量的措施到位、可行性强得 4-6 分；
内容基本完整、有一定可行性得 2-3 分；
内容不全，可行性不强 1 分；不提供者不得分。</td></tr>
<tr><td>投标产品先进性
5 分</td><td>评标委员会依据各投标人所提供产品的知名度、市场占有率、性能优劣等综合指标横向比较。0-5 分。</td></tr>
<tr><td>培训方案
5 分</td><td>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设备使用培训计划打分：
培训计划非常完善、详细，培训内容非常全面的，得 5 分；
培训计划比较完善、详细，培训内容比较全面的，得 3 分；
培训计划一般，培训内容欠缺的，得 1 分，没有不得分。</td></tr>
<tr><td rowspan="2">安装方案
14 分</td><td>投标人依据自身能力及产品性能，制定相应的产品安装方案，安装方案，优得 6 分，良得 4 分，一般得 2 分。</td></tr>
<tr><td>投标人提供详细的优化方案，技术先进、整体设计成熟性、合理性、扩展性强的得 8 分；技术较先进、整体设计成熟性、合理性、扩展性较强的得 6 分；技术一般、整体设计成熟性、合理性、扩展性一般的得 4 分；技术较差、整体设计成熟性、合理性、扩展性较差的得 2 分；未提供的不得分。</td></tr>
<tr><td colspan="2">以上如有缺项，则该项为 0 分。</td></tr>
</table>

2.2.4（2）	商务部分评分标准	投标报价 40 分	关于投标报价评分中给予小微企业优惠的说明：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5%作为其价格分。 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与评标基准值相比较： 1.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与评标基准值相等的得基本分 35 分，投标人投标总报价高于评标基准值的按每高于评标基准值 1%在基本分 35 分的基础上扣 1 分的比例进行扣分，扣完为止。 2.投标人投标总报价低于评标基准值的，按每低评标基准值 1%在基本分 35 分的基础上加 1 分的比例进行加分，最多加 5 分。 3.投标人投标总报价低于评标基准值 95%的，按每再低 1%在满分 40 分的基础上扣 1 分比例进行扣分，扣完为止。
2.2.4（3）	综合部分评分标准	企业业绩 6 分	投标人自 2018 年 01 月 01 日以来完成的类似项目业绩（以合同时间为准），一项得 2 分；最多得 6 分；不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 注：以提供的中标通知书、合同为准，投标文件内附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售后服务及后期维护方案 9 分	根据项目需求和实际情况的理解作出完整的服务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服务质量要求、日常维护服务、应急通信保障、运维服务保障、服务能力 7X24 小时障碍抢修；有具体的人员配备及保修措施、经济处罚措施等。评委对投标人进行横向比较； 合格（0-3 分），中等（3-6 分），优质（6-9 分）。
		其他因素 10 分	（1）承诺替甲方排忧解难，且措施合理可行的（0-3 分）； （2）工程质量保修期内外的服务承诺（0-3 分）； （3）确保安全防护及文明施工的相关承诺（0-2 分）； （4）能做到环保施工、连续施工等，不因资金问题影响工程进度，有此承诺 1 分； （5）有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的得 1 分。 以上评审项缺项不得分。

注：

1、本项目设有招标控制价，超过该控制价的为无效投标；

2、报价得分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3、评委进行独立打分，每位评委打分=∑各项评审方面得分；

4、计算投标人平均得分时，该投标人平均得分=评委打分分数之和÷评委个数；

5、**在评标过程中，凡遇到招标文件中无界定或界定不清、前后不一致使评委成员意见有分歧且又难以协商一致的问题，均由评委会予以表决，获半数以上同意的即为通过，未获半数同意的即为否决。**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1-3 名中标候选人，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按序从推荐的中标侯选人中确定得分最高的为中标人，若出现总分并列第一的情况，则按投标报价得分最高的为中标人；若出现此项得分仍然并列，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综合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1）技术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商务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综合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的有关证明材料进行核验。有一项不符合要求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不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2）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3）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评分办法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按本章评分办法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 A；

（2）按本章评分办法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 B；

（3）按本章评分办法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综合部分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否决其投标。

价 格 扣 除 办 法

1.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1）为贯彻落实财库[2020]46 号《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 财库〔2020〕46 号: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豫财购[2013]14 号《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政府采购促进小型微型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郑财购[2019]9 号《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充分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按照《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 号文件为依据。

关于投标报价评分中给予小微企业优惠的说明：**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5%作为其价格分。**投标人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本项目支持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文件规定，本项目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本项目投标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4）根据财库[2019]9 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文件规定，本项目如涉及到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5）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同一投标人，小微企业、监狱、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同一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国 家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总 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_____。

2.工程地点：_____。

3.资金来源：_____。

4.工程内容：_____。

5.工程承包范围：_____。

6.付款方式：_____

_____

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要求

工程质量____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

小写：(¥_____元)；

2.合同价格形式：____固定单价合同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

（2）投标函及其附录；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清单报价或预算书；

（7）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签订之日起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份，承包人执____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参照《建筑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执行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招标文件、清单、双方有关的工程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1 监理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2.2 设计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1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_____。

1.1.3.2 永久占地包括：_____/_____。

1.1.3.3 临时占地包括：临时设施、配料加工场地、临时道路等。

1.2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河南省有关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均对本合同有约束力。

1.3 标准和规范

1.3.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按照国家相应标准及规范。

1.3.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无；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无；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无。

1.3.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现行国家（或行业或地方）有关工程技术标准（规范）与招标技术标准（要求）之间有矛盾或要求不一致的以其中要求较严格、较高的标准为准。

1.4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按照通用条款执行。

（1）中标通知书；

（2）投标函及其附录；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7）其他合同文件。

1.5 承包人文件

1.5.1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施工组织设计、专项组织方案、技术措施等相关材料；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进驻现场 7 日内；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1 套；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纸质版及电子版文件；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7 日内。

1.5.2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按照通用条款执行。

1.6 联络

1.6.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 7 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6.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1.7 交通运输

1.7.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1.7.2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由双方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另行约定。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由承包人自行解决，并承担相关费用。

1.7.3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8 知识产权

1.8.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按通用条款执行。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按通用条款执行。

1.8.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按通用条款执行。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 仅限本工程 。

1.8.3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 承包人承担 。

1.9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 否 。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 除变更、签证外，有关本项目的工程量清单和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的差异一律不做调整 。

2. 发包人

2.1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职　　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 代表发包人全面管理和监督本工程的建设。

2.2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2.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 开工日期 7 日内 。

2.2.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按照通用条款执行 。

2.3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 无 。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 不提供 。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 无 。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 符合省、市的相关规定，符合政府监管部门归档资料的要求，包括但不限于竣工资料、竣工图和影响资料等 。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 按发包人要求提供 。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 承包人承担 。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 工程竣工后 10 日内 。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 书面形式，并符合政府监管部门归档资料的相关要求 。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向发包人和监理方提供现场基本的办公桌、椅、冷暖空调、办公及生活用房 。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全部负责并处理合同履行期间的所有问题。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每个星期在施工现场不少于 5 个工作日。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均承包人承担。

3.2.2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均承包人承担。

3.2.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均承包人承担。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在接到开工通知后 7 日内。

3.3.2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均承包人承担。

3.3.3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按通用条款要求。

3.3.4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按通用条款要求。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均承包人承担。

3.4 分包

3.4.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本工程不得分包。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

3.4.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

3.4.3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

3.5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按通用条款执行。

3.6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本项目无须提供履约担保。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_____。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_____。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

_____。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_____；

职　　务：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

4.3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_____；

（2）_____；

（3）_____。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无。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无。

5.2 隐蔽工程检查

5.2.1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 12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24 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遵守国家及当地相关规定。

6.1.2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的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6.1.3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执行通用条款。

6.1.4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与工程进度款同期同比例支付。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参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开工7天前。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收到文件 7 日内。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1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开工前 7 日内。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开工前 7 日内。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执行通用条款。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连续 5 天及以上的八级及以上大风；

（2）50 年一遇的暴雨；

（3）/。

7.8 提前竣工的奖励

7.8.2 提前竣工的奖励：___/___。

8. 材料与设备

8.1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1.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___由承包人承担___。

8.2 样品

8.2.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_____/_____。

8.3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3.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___。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_____/___。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___/___。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__/___。

9.2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__执行通用条款__。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__除清单漏项或设计变更、签证外，其他情况不做变更__。

10.2 变更估价

10.2.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___工程施工过程中所发生的变更及签证必须经发包人认可后作为工程量清单的结算依据__。

10.3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7 天内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7 天内___。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___/___。

10.4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第 3 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__须经发包人认可__。

10.5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_____/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____否___。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__/___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 1 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___/_____；

第 2 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__/___。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_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__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 3 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__/___。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工程签证和设计变更 。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

3、其他价格方式：__/__。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_____。

预付款支付期限：_____。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_____。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_____/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_____/_____。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_____/_____。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___/___。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___/_____。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____。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_____。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___/___。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___/___。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2）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_。

（3）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__/_。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__/_____。

（2）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_____/_____。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___/_____。

12.4.5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___。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__/____。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____/____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___/____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1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____/___。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__/_____。

13.2.2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___/____。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__/_____。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_/___。

（1）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_____/_____承担；

（2）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___/___承担。

13.3.2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____/_____。

13.4 竣工退场

13.4.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____/____。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竣工结算审核完成后 30 天 。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执行通用条款 。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自收到付款申请 30 天内 。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执行通用条款 。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按通用条款执行 。

14.3 最终结清

14.3.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按招标人要求提供 。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执行招标人要求 。

14.3.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按通用条款执行 。

（2）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按通用条款执行。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1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联合验收合格后 12 个月 。

15.2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____扣留__。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 3.7 条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15.2.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__2___种方式：

（1）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_____/____；

（2）___5__%的工程款；

（3）其他方式:_____/____。

15.2.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___2__种方式：

（1）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其他扣留方式:_____/____。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_____/____。

15.3 保修

15.3.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_____。

15.3.2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__24 小时内___。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___/__。

（2）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__/__。

（3）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_/_。

（4）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__/__。

（5）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_/__。

（6）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__/。

（7）其他：_____/____。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_28_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___/___。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____/___。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_/___。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___/____。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__地震、海啸、瘟疫、水灾、骚乱、暴动、战争和专用条款约定的其他情形__。

17.2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__30__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__按省、市有关规定执行__。

18.2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___/___。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_/___。

18.3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__按通用条款执行__。

19. 争议解决

19.1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_/_。

19.1.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__/__。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__/__。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__/__。

其他事项的约定：__/___。

19.1.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__/___。

19.2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向 /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 项目所在地 人民法院起诉

第五章　清单一览表

（另附）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投标人：_____（盖单位 CA 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 CA 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授权委托书
四、投标保证金
五、清单报价
六、技术部分
七、项目管理机构
八、资格审查材料
九、优惠及服务承诺
十、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十一、其他材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_____（招标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的投标总报价，工期_____ 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_____，质保期_____年。

2．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保函）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4．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我方承诺我方的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_____天。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不合格情形。

6．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 CA 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 CA 章）

地址：

网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投标函附录

标题	内容
项目名称	
标段	
投标人	
项目经理	
证书编号或注册编号	
投标内容	
投标总报价	大写：_____元人民币 小写：_____元人民币
工期	
质量要求	
质保期	
投标有效期	
备注	

投标单位：（盖单位 CA 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 CA 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_____ 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 CA 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明扫描件或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 CA 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 CA 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 CA 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投标保证金

附已缴纳的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 CA 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清单报价

六、技术部分

七、项目管理机构

（一）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二）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工程任职	项目经理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级	建造师专业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名称			工程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注册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身份证、社保证明及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项目经理的承诺书。

承诺书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单位：（盖单位 CA 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 CA 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简历表

岗位名称			
姓　　名		年　　龄	
性　　别		毕业学校	
学历和专业		毕业时间	
拥有的执业资格		专业职称	
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作			

主要项目管理人员指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八、资格审查材料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table>
<tr><td>投标人名称</td><td colspan="5"></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2"></td><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联系方式</td><td>联系人</td><td></td><td>电　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传　真</td><td></td><td>网　址</td><td colspan="2"></td></tr>
<tr><td>组织结构</td><td colspan="5"></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td><td>电话</td><td></td></tr>
<tr><td>技术负责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td><td>电话</td><td></td></tr>
<tr><td>成立时间</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3">员工总人数：</td></tr>
<tr><td>企业资质等级</td><td colspan="2"></td><td rowspan="7">其中</td><td>项目经理</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营业执照号</td><td colspan="2" rowspan="2"></td><td>高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中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 rowspan="2"></td></tr>
<tr><td>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td><td colspan="2"></td></tr>
<tr><td>注册资金</td><td colspan="2"></td><td>初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开户银行</td><td colspan="2"></td><td>技　工</td><td colspan="2"></td></tr>
<tr><td>账号</td><td colspan="2"></td><td>拟派项目经理姓名</td><td colspan="2"></td></tr>
<tr><td>经营范围</td><td colspan="5"></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5"></td></tr>
</table>

备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副本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复印件。

（二）近年财务状况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资格项的要求附相关证明材料

（三）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类似业绩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四）

投标人须提供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三年内（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行政处罚等（书面声明要求加盖单位公章，格式自拟）的承诺书

（五）信用查询

九、优惠及服务承诺

优惠及服务承诺：

投标单位：（盖单位 CA 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 CA 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反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

我公司承诺：

在____（投标项目名称）____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单位：（盖单位 CA 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 CA 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一、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非中小企业的不适用）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 （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 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单位 CA 章）：

日 期：

注：投标单位声明为中小企业的，中标后必须提供相关中小企业证明材料，否则将取消中标资格。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_____（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___：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招标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中标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投标单位：（盖单位 CA 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 CA 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特别说明：

1、招标文件中未提供的格式投标人可自行编制，以上资料投标文件中如有重复的，只需提供一份即可。

2、以上排序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调整排序，可自由添加投标的其他内容

3、投标人认为其它需要说明情况的有效文件（格式自行提供）